

WIPO



WO/GA/38/14

原文：英文

日期：2009年8月15日

世 界 知 识 产 权 组 织
日 内 瓦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第19次例会)
2009年9月22日至10月1日,日内瓦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组成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1. WIPO 大会在 2007 年 9 月会议上, 审议了 WIPO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成员资格和组成问题。大会一致选举下列国家作为 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期间的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成员: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古巴、捷克共和国、埃及、爱沙尼亚、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新加坡、南非、西班牙、瑞士(当然成员)、泰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赞比亚(53个)。

2.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这一新的组成情况, 是各集团协调员举行的非正式磋商的结果。

3. 请 WIPO 大会对 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0 月期间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成员资格和组成问题进行审查并作出决定。

[文件完]